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05)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張天祥)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表示，會繼續舉行大規模行動，在目標樓宇全面清拆天台、平台、天井／庭院、巷里的違例建築物，就此，可否告知：

- (a) 未遵從清拆令的積壓個案數目為何，種類分別為何；
- (b) 有否計劃增加人手及資源，加快處理未遵從清拆令的積壓個案，以平衡本年度的工作量，如有，增加的人手數目為何，開支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李國麟議員(議員問題編號：91)

答覆：

- (a) 截至 2016 年年底，就全港僭建物發出的清拆令，約有 6 萬張未獲遵從。屋宇署並無按清拆令所涉僭建物的類別編製統計數字。
- (b) 對僭建物採取執法行動的工作，包括處理未遵從清拆令的個案，由屋宇署兩個樓宇部、強制驗樓部和小型工程及招牌監管組現有的 633 名專業及技術人員進行，屬於他們就本署在樓宇安全及維修的各個執法範疇所進行的整體職務一部分。在 2017-18 年度，本署將增設 47 個專業及技術職位，以協助執行上述範疇的工作。我們無法單就處理未遵從清拆令的個案所涉及的額外人手提供分項數字。